

北臺灣大雞籠社的生計模式 與地方社會變遷（1620-1900）*

鄭螢憶**

摘 要

清地方官員對熟番社抱持著從漁獵採集到農耕的文明演化觀，並常以儒家主義道德觀，批評漢人移墾者的貪婪與同情熟番們的淒苦。在此前提，使得地方官員們編修的方志、文集等史料書寫，集中在番社賦稅、田土關係等層面描述，而忽略熟番生計的多面性。

本文以十七至十九世紀大雞籠社的生計模式與地方社會變遷為例，指出社人如何在遭逢不同政權下，運用多元生計模式，以調適帝國治理型態，避免流離失所。本文指出早在十七世紀，大雞籠社人以漁獵採集、非專業性工匠的姿態，來往於淡水河流域至立霧溪口間，過著勞務提供、以物易物的生活。

明清更迭後，康雍年間社人仍「以海為田」，仰賴交易活動與海洋資源，維持生計。乾隆年間社人開始受到漢民墾佃習慣、貨幣經濟與交易受阻等影響。此後，又因清帝國的番界政策、熟番地權保護、維生條件惡化等因素，遂使得番社在漢移墾者的協助下，藉由「創設地權與租佃關係」，招墾距社尚遠的山林資源，以收取番租，形成「以山為業」的生存策略。同時，十八至十九世紀，社人們為了維持漁業與商賈事務，藉由與漢人漁民合建寺廟，取得與漢人社群協商資源整合與調解衝突的空間；另一方面又保留番社原生祭儀、利用祖源敘事，形塑清代社寮島番漢「融合又分立」的地域社會。

關鍵詞：大雞籠社、生計變遷、地權創設、雞籠水域、馬賽人

* 本文為科技部補助專題研究計畫「十九世紀以來基隆河流域「熟番」部落變遷、祖源論述與身分流動」(107-2410-H-031-072-MY3) 研究成果之一。本文初稿曾於 2019 年中央研究院明清推動委員會舉辦「明清研究國際學術研討會」發表，感謝詹素娟教授、康培德教授以及本刊兩位審查人，所提供諸多建設性意見。

** 東吳大學歷史學系助理教授

來稿日期：2021 年 1 月 27 日；通過刊登：2021 年 4 月 22 日。